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重汽
SINOTRUK

SINOTRUK (HONG KONG) LIMITED

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08）

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局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之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並已獲股東通過。

謹此提述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之通函（「通函」）內容。除非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和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局欣然公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之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並已獲股東通過。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聘任為投票表決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議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普通決議案（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審議及接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的董事局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628,808,124 (99.991897%)	132,000 (0.008103%)	1,628,940,124
2.	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015 元	1,628,859,624 (99.994843%)	84,000 (0.005157%)	1,628,943,624
3.	A. 重選退任董事蔡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618,449,518 (99.361903%)	10,393,606 (0.638097%)	1,628,843,124
	B. 重選退任董事孔祥泉先生為執行董事	1,550,153,318 (95.163133%)	78,789,806 (4.836867%)	1,628,943,124
	C. 重選退任董事 Georg Pachta-Reyhofen 博士為非執行董事	1,618,599,518 (99.365011%)	10,343,606 (0.634989%)	1,628,943,124
	D. 重選退任董事 Anders Olof Nielse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618,599,518 (99.365011%)	10,343,606 (0.634989%)	1,628,943,124
	E. 重選退任董事 Jörg Astalosch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618,599,518 (99.365011%)	10,343,606 (0.634989%)	1,628,943,124
	F. 重選退任董事林志軍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623,143,518 (99.643965%)	5,799,606 (0.356035%)	1,628,943,124
	G.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薪酬	1,603,483,124 (99.994107%)	94,500 (0.005893%)	1,603,577,624
4.	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薪酬	1,628,809,624 (99.991805%)	133,500 (0.008195%)	1,628,943,124

第 1 項至第 4 項普通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得超過 50% 贊成票，該等決議案獲得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2,760,993,339 股，有關股份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於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就上述所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

概無股東被賦予權利出席於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表決權。

概無股東於通函表明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承董事局命

中國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馬純濟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八名執行董事：馬純濟先生、蔡東先生、韋志海先生、王浩濤先生、童金根先生、王善坡先生、高定貴先生及孔祥泉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Georg Pachta-Reyhofen 博士、Anders Olof Nielsen 先生及 Jörg Astalosch 先生；以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邵奇惠教授、林志軍博士、歐陽明高教授、胡正寰教授、陳正先生及李羨雲先生。